

北京京城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600860

2014 年第一季度报告

目录

一、 重要提示.....	3
二、 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3
三、 重要事项.....	6
四、 附录.....	15

一、 重要提示

1.1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2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审议季度报告。

1.3

公司负责人姓名	蒋自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姓名	胡传忠
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姓名	姜 驰

公司负责人蒋自力、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胡传忠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姜 驰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1.4 公司第一季度报告中的财务报表未经审计。

二、 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
		调整后	调整前	
总资产	2,708,255,836.73	2,829,360,876.07	2,829,360,876.07	-4.2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851,033,756.57	803,573,308.22	803,573,308.22	5.91
	年初至报告期末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比上年同期增减(%)
		调整后	调整前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629,275.56	-104,784,429.20	-27,191,631.33	不适用
	年初至报告期末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比上年同

		调整后	调整前	期增减(%)
营业收入	446,388,718.32	708,214,295.61	152,265,233.01	-36.9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7,337,245.01	-18,041,627.97	-17,628,522.23	不适用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9,581,959.55	-16,249,282.35	-18,627,575.67	不适用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72	-1.26	-3.04	增加 6.99 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12	-0.04	-0.042	0.15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12	-0.04	-0.042	0.152

说明：2013 年一季度报告调整前为本公司 2013 年已披露的一季度报告中的相关财务数据，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的规定，对于同一控制下的控股合并，对对比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因此，2013 年一季度报告调整后的财务数据中包括置出资产及置入资产的财务数据。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1-3 月)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78,400,929.12	本公司之子公司天海工业本年度有偿将位于北京市朝阳区华威西里 25 号楼的大学生公寓转让给北京京城机电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09,791.81	
所得税影响额	-11,171,932.75	
合计	66,919,204.56	

2.2 截至报告期末的股东总数、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的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17,776（其中：A 股股东 17,700，H 股股东 76）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总数	持有有限 售条件股 份 数量	质押或冻结 的股份数量
北京京城机电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47.78	201,620,000	0	无
HKSCC NOMINEES LIMITED	未知	23.45	98,963,199	0	未知
宁波丽缘进出口有限公司	未知	0.80	3,395,570	0	未知
曾佑泉	未知	0.30	1,270,089	0	未知
北京桐隆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未知	0.24	1,000,000	0	未知
北京日新经贸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未知	0.21	870,000	0	未知
北京浩鸿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未知	0.20	850,000	0	未知
熊三忠	未知	0.20	849,340	0	未知
伍志强	未知	0.20	827,649	0	未知
北京北广电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未知	0.17	722,100	0	未知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有无 限售条件流 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北京京城机电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201,62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01,620,000	
HKSCC NOMINEES LIMITED	98,963,199	境外上市外资股		98,963,199	
宁波丽缘进出口有限公司	3,395,570	人民币普通股		3,395,570	
曾佑泉	1,270,089	人民币普通股		1,270,089	
北京桐隆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1,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000,000	
北京日新经贸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870,000	人民币普通股		870,000	
北京浩鸿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850,000	人民币普通股		850,000	

熊三忠	849,340	人民币普通股	849,340
伍志强	827,649	人民币普通股	827,649
北京北广电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722,100	人民币普通股	722,1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截止本报告期，本公司所有有限售股条件股份全部上市流通。本公司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有无关联关系，也未知其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三、 重要事项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1. 货币资金比年初减少 43.60%，主要是销售商品收到的现金减少所致；
2. 应收票据比年初减少 49.36%，主要原因是背书转让所致；
3. 预付款项比年初增加 65.66%，主要原因是部分进口件合同规定必须先支付预付款所致；
4. 其他应收款比年初增加 35.25%，主要原因是备用金增加所致；
5. 其他流动资产比年初减少 100%，主要是本公司之子公司天海工业有偿将位于北京市朝阳区华威西里 25 号楼的大学生公寓转让，处置相关手续已完成；
6. 预收款项比年初减少 37.47%，主要原因是销售收入减少所致；
7. 应交税金比年初增加 677.14%，主要原因是应交未缴税金增加所致；
8. 应付利息比年初减少 100%，主要是计提的应付利息支付所致；
9. 营业收入同比减少 36.97%，扣除置出资产后减少 20.89%；
10. 营业成本同比减少 34.40%，扣除置出资产后减少 18.11%；
11. 销售费用同比减少 54.39%，扣除置出资产后减少 33.51%，主要原因为销售收入减少所致；
12. 管理费用同比减少 39.84%，扣除置出资产后减少 5.8%；
13. 财务费用同比减少 37.53%，扣除置出资产后减少 5.3%；
14. 资产减值损失同比减少 100%，扣除置出资产后减少为零；
15. 投资收益比上年同期减少 235.22%，扣除置出资产后减少 215.14%，主要原因为联营公司利润降低所致；
16. 营业外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加 6,347.1%，主要是本公司之子公司天海工业有偿将位于北京市朝阳区华威西里 25 号楼的大学生公寓转让，处置相关手续已完成；

17. 营业外支出比上年同期减少 269.34%， 主要原因为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较去年同期减少所致；
18. 利润总额比上年同期增加 7,294 万元，扣除置出资产后增加 5,525 万元，主要原因是营业外收入增加所致；
19.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比上年同期减少 47.65%，扣除置出资产后减少 29.25%；
20. 收到的税费返还比上年同期减少 99.19%，主要原因是本年税务政策变更，本期收到的出口退税比上年同期减少所致；
2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比上年同期减少 64.54%，扣除置出资产后减少 55.99%主要原因是由于资金紧张减少支出；
2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同比减少 55.49%，扣除置出资产后减少 40.26%，主要原因是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减少；
2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比上年同期增加，主要原因是本期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比上年同期减少 47.65%(扣除置出资产后减少 29.25%)，而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比上年同期减少 64.54%（扣除置出资产后减少 55.99%）所致；
24. 投资活动产生现金流量净额比上年同期增加，主要原因是本期处置固定资产收到的现金比上年同期增加 2360.14%(扣除置出资产后增加 112684.10%)，而购置固定资产支付的现金比上年同期减少 30.65%（扣除置出资产后减少 29.24%）所致；
- 25.取得借款所收到的现金同比减少 73.56%，扣除置出资产后减少 33.33%，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借款期限变更影响所致；
- 26.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同比减少 32.17%，扣除置出资产后增加 30492.20%，增加的主要原因是借款期限变更影响所致；
2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比上年同期减少 306.22%，扣除置出资产后减少 259.60%，主要原因是筹资活动现金流入比上年同期减少 75.7%(扣除置出资产后减少 45.45%)，而筹资活动现金流出比上年同期减少 34.29%（扣除置出资产后增加 124.01%）所致。

3.2 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于2012年4月6日从京城控股获悉其正在筹划重大事项，拟对公司进行重大资产重组工作，为此，公司立即发布了《重大事项停牌公告》，公司股票自4月9日起开始停牌，随即4月13日发布了《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并分别于 5月15日和6月14日发布了《延期复牌公告》。期间公司每周发布一次《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公告》。7月5日本公司召开了重大资产重组第一次董事会会议，股票于7月6日复牌，披露了重大资产置换暨关联交易预案。11月2日本公司召开了重大资产重组第二次董事会会议，并披露了重大资产置换方案。12月18日，本公司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重大资产重组方案。

2013年1月4日本公司公告了《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受理通知书》，2013年1月21日本公司公告，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经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2013年第2次工作会议审核并获得无条件通过，但2013年1月25日公司接中国证监会通知，因参与本公司重大资产置换的有关方面涉嫌违法被稽查立案，本公司并购重组申请被中国证监会暂停审核。

本公司于2013年9月26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核准北人印刷机械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的批复》（证监许可[2013]1240号），核准本公司重大资产置换暨关联交易事项。本公司以全部资产和负债与京城控股所持有的北京天海工业有限公司 88.50%股权、京城控股（香港）有限公司 100%股权和北京京城压缩机有限公司 100%股权进行置换，差额部分由京城控股以现金方式补足。

2013年10月31日，本公司与京城控股、北人集团公司签署了《北人印刷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与北京京城机电控股有限责任公司及北人集团公司签署的重大资产置换交割协议》。2014年4月11日，本公司披露了《关于重大资产置换暨关联交易实施完成的公告》以及《重大资产置换暨关联交易之实施情况报告书》。截止披露日，置入资产（天海工业88.50%股权、京城压缩机100%股权和京城香港100%股权）均已过户登记至本公司名下；本公司已完成交付或过户的置出资产账面价值（截至交割审计基准日2013年10月31日，本段以下涉及金额数字同）为151,391.36万元，占置出资产账面价值总额160,104.14万元的94.56%，对于部分置出资产未完成过户问题，本公司、京城控股以及北人集团已作出妥善安排；本公司原有债权已全部转移至北人集团；本公司置出负债已全部转移至北人集团，其中已取得同意函的负债的账面价值为64,695.57万元，占负债账面价值的85.64%，其中已取得了全部金融机构债权人的同意债务转移函，已于期后清偿的负债的账面价值为3,675.11万元，占负债账面价值的4.86%，尚未获得同意函且未清偿的负债的账面价值为7,171.40万元，占负债账面价值的9.49%，本公司、京城控股以及北人集团已就尚未获得同意函且未清偿的负债作出了妥善安排。

本公司及相关方将积极履行本次重组相关后续事项，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3.3 公司及持股 5% 以上的股东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词 语 释 义		
北人股份	指	北人印刷机械股份有限公司（更名前本公司）
京城控股	指	北京京城机电控股有限责任公司（本公司之控股股东）
北人集团	指	北人集团公司（原本公司之控股股东）
天海工业	指	北京天海工业有限公司（本公司之子公司）
京城压缩机、京城环保	指	北京京城压缩机有限公司（本公司之子公司）；更名前为北京京城环保产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附件一 尚未到期的承诺事项					
未完成承诺事项	承诺主体	标题	承诺内容	承诺完成期限	截至目前履行情况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控股股东	北京京城机电控股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函	京城控股承诺：“就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与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之间将来无法避免或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事项，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将遵循市场交易的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按照公允、合理的市场价格进行交易，并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本公司保证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通过与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关联交易取得任何不正当的利益或使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承担任何不正当的义务。如违反上述承诺与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进行交易，而给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造成损失，由本公司承担赔偿责任。”	长期	截至目前，京城控股未出现违背该承诺的行为
	控股股东	北京京城机电控股有限责任公司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	京城控股承诺：“针对本公司以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未来拟从事或实质性获得上市公司同类业务或商业机会，且该等业务或商业机会所形成的资产和业务与上市公司可能构成潜在同业竞争的情况。本公司将不从事并努力促使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不从事与上市公司相同或相近的业务，以避免与上市公司的业务经营构成直接或间接的竞争。此外，本公司或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在市场份额、商业机会及资源配置等方面可能对上市公司带来不公平的影响时，本公司自愿放弃并努力促使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放弃与上市公司的业务竞争。本公司承诺，自本承诺函出具日起，赔偿上市公司因本公司违反本承诺任何条款而遭受或产生的任何损失或开支。本承诺函在上市公司合法有效存续且本公司作为上市公司的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期间持续有效。”	长期	截至目前，京城控股未出现违背该承诺的行为

附件一 尚未到期的承诺事项					
未完成承诺事项	承诺主体	标题	承诺内容	承诺完成期限	截至目前履行情况
	控股股东	北京京城机电控股有限责任公司关于维护上市公司独立性的承诺函	京城控股承诺，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后，将保证上市公司在人员、资产、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的独立性。京城控股分别就人员独立、资产独立、财务独立、机构独立、业务独立等方面作出具体的承诺。该承诺在京城控股作为上市公司的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期间内持续有效且不可变更或撤销。如违反上述承诺，并因此给上市公司造成经济损失，京城控股将向上市公司进行赔偿。	长期	截至本披露日，京城控股已向本公司子公司关闭财务管理信息平台及资金集中管理平台。京城控股未出现违背该承诺的行为。
	控股股东	北京京城机电控股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北人印刷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债务处置的承诺函	京城控股承诺：“1、北人股份的债权人自接到北人股份有关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宜的通知书之日起三十日内，未接到通知书的自北人股份就其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宜首次公告之日起四十五日内，如果要求北人股份提前清偿债务或提供担保，而北人股份未清偿债务或提供担保的，本公司承诺将承担对该等债务提前清偿或提供担保的责任；2、对于北人股份无法联系到的债权人，以及接到通知或公告期满后仍未发表明确意见的债权人，如其在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前又明确发表不同意意见，而北人股份未按其要求清偿债务或提供担保的，本公司承诺将承担对该等债务提前清偿或提供担保的责任；3、对于北人股份确实无法联系到的债权人，以及接到通知或公告期满后仍未发表明确意见的债权人，如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后，置出资产的承接主体无法清偿其债务的，由本公司负责清偿。本公司承担担保责任或清偿责任后，有权对置出资产的承接主体进行追偿。”	长期	截至本披露日，京城控股已督促北人集团偿还债务并承诺如果北人集团没有及时清偿，京城控股将负责清偿及提供担保。本公司目前没有因被追索而遭受损失，京城控股未出现违背该承诺的行为。

附件一 尚未到期的承诺事项					
未完成承诺事项	承诺主体	标题	承诺内容	承诺完成期限	截至目前履行情况
	控股股东	北京京城机电控股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拟置出资产存在的瑕疵和拟置出负债的转移问题的承诺函	<p>京城控股承诺：“本公司充分知悉拟置出资产目前存在的瑕疵，本公司将承担因拟置出资产瑕疵而产生的任何损失或法律责任，不会因拟置出资产瑕疵要求北人股份承担任何损失或法律责任，亦不会因拟置出资产瑕疵单方面拒绝签署或要求终止、解除、变更《北人印刷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与北京京城机电控股有限责任公司关于重大资产置换的框架协议》、《北人印刷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与北京京城机电控股有限责任公司及北人集团公司之重大资产置换协议》及相关协议。</p> <p>如果拟置出资产中所涉及的相关负债（包括自基准日到交割日间新产生的负债），未取得债权人对债务转移的同意，该等债权人向北人股份主张权利的，由北人集团公司承担与此相关的一切义务、责任及费用；如果北人股份因该等债权追索承担了任何责任或遭受了任何损失的，由北人集团公司向北人股份作出全额补偿。本公司承诺：本公司将对北人集团公司的该等补偿责任承担连带责任。”</p>	长期	截至本披露日，京城控股已督促北人集团偿还债务并承诺如果北人集团没有及时清偿，京城控股将负责清偿及提供担保。本公司目前没有因被追索而遭受损失，京城控股未出现违背该承诺的行为。
	控股股东	北京京城机电控股有限责任公司关于补偿北京天海工业有限公司木林镇生产车间因未来潜在搬迁风险可能导致的损失的承诺函	<p>京城控股承诺：“若未来天海工业木林镇生产车间因租赁瑕疵房产的问题而导致搬迁，本公司将向本次交易完成后的上市公司全额现金赔偿天海工业在搬迁过程中导致的全部损失。”</p>	长期	截至目前，京城控股未出现违背该承诺的行为
	控股股东	北京京城机电控股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北人印刷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企业优先购买权问题的承诺函	<p>京城控股承诺：“本公司已充分知悉置出资产目前存在的上述问题，并承诺若本次重组实施时北人股份上述部分下属公司相关股东行使优先购买权，则本公司同意接受上述置出资产中的长期股权投资变更为相等价值的现金资产，不会因置出资产形式的变化要求终止或变更各方之前已签署的重大资产置换协议或要求北人股份赔偿任何损失或承担法律责任。”</p>	长期	截至目前，京城控股未出现违背该承诺的行为

附件一 尚未到期的承诺事项					
未完成承诺事项	承诺主体	标题	承诺内容	承诺完成期限	截至目前履行情况
	控股股东	关于补偿北人印刷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度未达到盈利预测的函	京城控股承诺：“京城控股以现金方式向公司补偿置入资产 2013 年亏损金额的 100%，及置入资产 2013 年盈利预测金额的 100%。根据信永中和出具的《重大资产重组置入资产盈利预测实现情况鉴证报告》（XYZH/2013TJA2024-4），补偿金额合计 10,015.97 万元。自公司 2013 年年度报告披露之日起十个交易日内，京城控股以现金方式补偿总补偿额的 50%，半年后补偿另外 50%。”	上市公司 2013 年年报披露之日起半年	2014 年 4 月 10 日，公司已收到京城控股支付的补偿款 5,007.99 万元（占总补偿额的 50%）；截至目前，京城控股未出现违背该承诺的行为
	控股股东	关于北瀛铸造 17.01% 股权交割的承诺	根据上市公司与京城控股以及北人集团共同签署的《关于北京北瀛铸造有限责任公司 17.01% 的股权交割的补充确认函》，共同确认“各方认可股权交割视同已完成，京城股份账面不再记录该股权长期投资，即该股权对应的全部股东权利（包括但不限于股权收益、股东表决权、选举权等）、股东义务、风险及责任等全部由北人集团实际享有或承担，京城股份予以必要配合。鉴于在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前，上述股东变更尚不具有对抗第三人的效力，为此各方一致同意：因不具对抗效力导致京城股份承担任何责任或损失，均由京城控股实际承担责任及损失。” 京城控股通过上述补充确认函承诺：京城控股将承担因北瀛铸造 17.01% 股权交割行为所产生的法律后果尚不具有外部对抗效力（即不得对抗善意第三人）而导致京城股份承担的任何责任或损失。	长期	京城控股关于北瀛铸造 17.01% 股权交割的承诺正在履行过程之中，未出现违反上述承诺的情形。

附件一 尚未到期的承诺事项					
未完成承诺事项	承诺主体	标题	承诺内容	承诺完成期限	截至目前履行情况
	置出资产承接主体（北人集团）	北人集团公司关于拟置出资产存在的瑕疵和拟置出负债的转移问题的承诺函	北人集团承诺：“本公司充分知悉拟置出资产目前存在的瑕疵，本公司将承担因拟置出资产瑕疵而产生的任何损失或法律责任，不会因拟置出资产瑕疵要求北人股份承担任何损失或法律责任。如果拟置出资产中所涉及的相关负债（包括自基准日到交割日间新产生的负债），未取得债权人对债务转移的同意，该等债权人向北人股份主张权利的，由本公司承担与此相关的一切义务、责任及费用；如果北人股份因该等债权追索承担了任何责任或遭受了任何损失的，由本公司向北人股份作出全额补偿。”	长期	截至本披露日，京城控股已督促北人集团偿还债务并承诺如果北人集团没有及时清偿，京城控股将负责清偿及提供担保。本公司目前没有因被追索而遭受损失，京城控股未出现违背该承诺的行为。
	置出资产承接主体（北人集团）	北人集团公司关于北人印刷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企业优先购买权问题的承诺函	北人集团承诺：“本公司已充分知悉置出资产目前存在的上述问题，并承诺若本次重组实施时北人股份上述部分下属公司相关股东行使优先购买权，则本公司同意接受上述置出资产中的长期股权投资变更为相等价值的现金资产，不会因置出资产形式的变化要求终止或变更各方之前已签署的重大资产置换协议或要求北人股份赔偿任何损失或承担法律责任。”	长期	截至目前，北人集团未出现违背该承诺的行为

附件二 超期未履行承诺事项

未完成承诺事项	承诺主体	标题	承诺内容	承诺完成期限	截至目前履行情况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控股股东	北京京城机电控股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拟置入资产相关权属问题的补充承诺	京城控股承诺：“本公司将督促天海工业及京城压缩机严格履行其承诺，并于 2013 年 12 月 31 日之前办理完毕房屋所有权证。同时，为保证本次置入资产价值的公允性，本公司承诺上述瑕疵资产办理过程中发生的全部费用均由本公司承担。如因上述瑕疵资产权属问题未能如期解决，导致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后的北人股份未来遭受任何损失，本公司将向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后的北人股份及时全额现金赔偿。”	2013-12-31	目前，天海工业所拥有的瑕疵房产权属问题已解决，京城压缩机正在积极办理相关权属证明；公司以及京城控股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要求，积极履行并妥善处理上述承诺相关事宜
	置入资产（京城压缩机）	北京京城压缩机有限公司关于公司瑕疵房产解决的补充承诺	京城压缩机针对其拥有 5 处瑕疵房产承诺：“本公司承诺于 2013 年 12 月 31 日前全部办理完毕。”	2013-12-31	目前，京城压缩机正在积极办理相关权属证明；公司以及京城控股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要求，积极履行并妥善处理上述承诺相关事宜

3.4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重大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北京京城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蒋自力
 2014 年 4 月 28 日

四、 附录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4 年 3 月 31 日

编制单位:北京京城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90,474,567.83	337,743,216.12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4,376,258.00	28,387,575.12
应收账款	501,417,608.41	407,991,348.42
预付款项	67,944,015.22	41,013,304.21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7,691,045.80	5,686,434.58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709,677,619.63	734,199,271.8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5,718,684.47
流动资产合计	1,491,581,114.89	1,570,739,834.76
非流动资产:		
发放委托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60,842,226.87	63,231,444.54
投资性房地产	9,463,173.19	9,519,696.39
固定资产	701,564,296.57	714,960,989.70
在建工程	254,226,858.40	278,770,258.89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72,991,709.07	173,810,162.12
开发支出		
商誉	6,562,344.06	6,562,344.06
长期待摊费用	2,348,563.48	2,634,697.21
递延所得税资产	8,675,550.20	9,131,448.40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216,674,721.84	1,258,621,041.31
资产总计	2,708,255,836.73	2,829,360,876.0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550,950,738.00	482,613,152.34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66,000,000.00	80,000,000.00
应付账款	337,515,168.84	395,472,131.25
预收款项	84,422,871.31	135,006,560.18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17,109,641.20	20,445,882.88
应交税费	17,570,792.01	2,260,951.16
应付利息		305,666.69
应付股利	1,551,900.00	1,551,900.00
其他应付款	292,223,643.41	416,598,343.16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 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367,344,754.77	1,534,254,587.6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131,468,000.00	131,468,000.00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31,468,000.00	131,468,000.00
负债合计	1,498,812,754.77	1,665,722,587.6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422,000,000.00	422,000,000.00
资本公积	558,698,626.70	558,698,626.70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45,665,647.68	45,665,647.68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75,364,271.39	-222,701,516.40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33,753.58	-89,449.7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851,033,756.57	803,573,308.22
少数股东权益	358,409,325.39	360,064,980.19
所有者权益合计	1,209,443,081.96	1,163,638,288.4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708,255,836.73	2,829,360,876.07

法定代表人：蒋自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胡传忠

会计机构负责人：姜驰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14 年 3 月 31 日

编制单位：北京京城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141,459.06	9,537,212.51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预付款项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5,522,900.00	5,522,900.00
存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6,664,359.06	15,060,112.51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859,685,667.59	859,685,667.59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859,685,667.59	859,685,667.59
资产总计	866,350,026.65	874,745,780.1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预收款项		
应付职工薪酬		
应交税费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5,500,180.40	13,774,136.3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5,500,180.40	13,774,136.3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5,500,180.40	13,774,136.3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422,000,000.00	422,000,000.00
资本公积	566,480,197.56	566,480,197.56
减: 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8,071,282.24	38,071,282.24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65,701,633.55	-165,579,836.0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860,849,846.25	860,971,643.7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866,350,026.65	874,745,780.10

法定代表人: 蒋自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胡传忠

会计机构负责人: 姜驰

合并利润表

2014 年 1—3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446,388,718.32	708,214,295.61
其中: 营业收入	446,388,718.32	708,214,295.61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465,355,486.83	727,302,117.55
其中: 营业成本	394,775,124.02	601,824,695.93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1,082,859.72	2,789,975.59
销售费用	16,337,484.47	35,816,690.14
管理费用	43,699,371.03	72,642,099.79
财务费用	9,460,647.59	15,145,271.72
资产减值损失		-916,615.62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389,217.67	1,766,855.8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389,217.67	1,766,855.88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1,355,986.18	-17,320,966.06
加：营业外收入	78,445,635.70	1,216,758.55
减：营业外支出	354,498.39	95,981.04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78,400,929.12	-95,981.04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6,735,151.13	-16,200,188.55
减：所得税费用	11,171,932.75	2,753,831.12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5,563,218.38	-18,954,019.6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7,337,245.01	-18,041,627.97
少数股东损益	-1,774,026.63	-912,391.70
六、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112	-0.04
（二）稀释每股收益	0.112	-0.04
七、其他综合收益	241,575.17	-453,433.59
八、综合收益总额	45,804,793.55	-19,407,453.2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47,460,448.35	-18,487,559.98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655,654.80	-919,893.28

法定代表人：蒋自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胡传忠

会计机构负责人：姜驰

母公司利润表
2014 年 1—3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0	73,104,984.47
减: 营业成本	0	59,649,353.96
营业税金及附加	0	1,018,231.87
销售费用	0	3,817,148.32
管理费用	121,372.86	14,195,591.06
财务费用	424.64	3,023,046.43
资产减值损失		-631,987.58
加: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0	-308,245.24
其中: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0	-308,245.24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21,797.50	-8,274,644.83
加: 营业外收入	0	700.00
减: 营业外支出	0	
其中: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21,797.50	-8,273,944.83
减: 所得税费用	0	0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21,797.50	-8,273,944.83
五、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二) 稀释每股收益		
六、其他综合收益		
七、综合收益总额		

法定代表人: 蒋自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胡传忠

会计机构负责人: 姜驰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4 年 1—3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29,890,053.30	439,116,813.72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96,659.91	11,919,816.4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784,978.63	4,538,911.6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36,771,691.84	455,575,541.8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11,204,466.38	313,584,301.63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6,557,826.31	147,083,691.80
支付的各项税费	15,115,184.43	27,391,289.4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6,523,490.28	72,300,688.1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49,400,967.40	560,359,971.0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629,275.56	-104,784,429.2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8,533,406.87	1,159,829.14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95,232.42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8,728,639.29	1,159,829.1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71,244,173.99	102,729,510.16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997,945.07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0,242,119.06	102,729,510.1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1,513,479.77	-101,569,681.0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60,000,000.00	226,938,782.71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		20,000,000.00

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0,000,000.00	246,938,782.71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91,776,611.07	135,3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1,265,133.31	13,376,870.8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4,515,394.34	60,653,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7,557,138.72	209,329,870.8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7,557,138.72	37,608,911.9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2,836.39	-702,582.42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41,677,057.66	-169,447,780.7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05,897,025.49	317,629,157.2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4,219,967.83	148,181,376.50

法定代表人：蒋自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胡传忠

会计机构负责人：姜驰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14 年 1—3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0	52,393,052.03
收到的税费返还	0	654,587.8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50,000.00	1,166,203.1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0,000.00	54,213,842.9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0	31,293,955.16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	0	36,172,568.61

支付的现金		
支付的各项税费	0	4,277,422.9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21,797.50	10,135,621.2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1,797.50	81,879,567.9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202.50	-27,665,724.9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0	8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0	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0	1,134,53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0	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7,442.40	1,486,113.33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7,442.40	82,620,643.3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0	304,539.29
投资支付的现金	0	81,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471,398.35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471,398.35	81,304,539.2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423,955.95	1,316,104.0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0	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0	135,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0	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0	135,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0	135,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0	3,445,182.67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0	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0	138,445,182.6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0	-3,445,182.6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0	-2,898.87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395,753.45	-29,797,702.4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537,212.51	150,192,182.8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41,459.06	120,394,480.33

法定代表人：蒋自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胡传忠

会计机构负责人：姜驰